



232300110222



检验检测报告



报告书编号: ASHA224Z05586

产品名称: 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

受检单位: 四川郡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标称生产单位: 德阳锐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检验类别: 2024年 省级监督抽查 (政府采购第一批)

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报告书编号：ASHA224Z05586

共 3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	商 标	锐博精益	规格型号	4kg/桶	
生产日期/批号	2024-08-10					
受检单位名称	四川郡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	受检单位联系人	何强		
受检单位地址	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金山镇邛海路2号(新城华府)4幢1号楼1-2-3号		受检单位联系电话	17683271115		
标称生产单位名称	德阳锐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	标称生产单位联系人	/		
标称生产单位地址	四川罗江经济开发区金山工业园中华路		标称生产单位联系电话	400 996 2018		
任务来源	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		任务委托书号	川市监省抽[2024] 072248号		
抽查/质量监督通知书号	2024026003		抽样机构	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		
抽样日期	2024-09-25	抽样人员	杨惠，辜雨		样品到达日期	2024-10-11
样品数量	检验数量：1桶，备样数量：1桶	基数/库存量	2桶		检查封样人员	曾吉祥
样品等级	合格品	抽样/采样单编号	202408290354		封样状态	完好
检验日期	2024-10-11~2024-11-08		检验地址	成都市龙泉驿区兴茂街16号		
检验依据	GB 29743.1-2022 机动车冷却液 第1部分：燃油汽车发动机冷却液					
判定依据	四川省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（2024年版） GB 29743.1-2022 机动车冷却液 第1部分：燃油汽车发动机冷却液					
检验结论	经抽样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GB 29743.1-2022《机动车冷却液 第1部分：燃油汽车发动机冷却液》标准，依据四川省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（2024年版），判定为未发现不合格。 （检验报告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4-11-11 检验检测专用章					
备 注	乙二醇-25℃					

批准：

刘荣

审核：

毛佳伟

主检：

陈思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报告书编号：ASHA224Z05586

共 3 页 第 2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	技术要求	单位	实测值	单项结论
1	冰点		≤ -25.0	℃	-28.1	符合
2	沸点		≥ 106.5	℃	106.5	符合
3	pH		7.5~11.0	/	8.8	符合
4	玻璃器皿腐蚀 (88℃±2℃， 336h±2h) / 质 量变化	紫铜	±10	mg	0.4	符合
		黄铜	±10	mg	2.8	
		钢	±10	mg	-0.2	
		铸铁	±10	mg	2.2	
		焊锡	±30	mg	9.8	
		铸铝	±30	mg	-0.9	
5	玻璃器皿腐蚀 (88℃±2℃， 336h±2h) / 试 验后溶液性能	pH	7.0~11.0	/	8.7	符合
		pH变化值	±1.0	/	0.1	
6	泡沫倾向 (88℃±1℃)	泡沫体积	≤ 150	mL	75	符合
		泡沫消失时间	≤ 5.0	s	1.4	

— — — 此页以下空白 — — —



共 3 页 第 3 页



—以下空白—

注意事项

- 1、本机构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负责，并对在检验检测活动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。
- 2、检验检测报告无本机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3、检验检测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检验检测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复制检验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机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
